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01-032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近期，互联网媒体中出现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国电”）将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注入、转让控股权等传闻。

二、澄清说明

公司已于2011年7月19日向控股股东中国国电发文询证，并取得了相关回复。在履行了必要的核实及内部自查的基础上，本公司针对上述传闻事项说明如下：

1. 上述传闻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2.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的书面回复，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在目前及未来至少三个月内不存在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注入、控股权转让的计划；2011年7月18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3. 公司董事会确认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少三个月内不会筹划有关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注入、控股权转让等事项。公司董事会不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其他说明

公司已于2011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11年度中期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1-020），公告对公司2011年上半年业绩及亏损的主要原因进行了说明。公司没有其它重大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四、必要的提示

1. 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的情形；
2. 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将于2011年8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予以披露，公司 2011 年上半年相关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以该报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九日